

中共吉首大学民族预科教育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院党发〔2026〕1号



关于调整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各部门：

按学校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，为确保学院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调整，现将具体分工调整情况通知如下：

院党总支书记：李景军

主持学院党总支全面工作，全面负责学院党建、宣传、统战、干部队伍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思想政治与意识形态、安全稳定、学生管理、关工委、老干、校友等方面工作。以及学校规定由党组织书记负责的其他工作，同时完成学校党委行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院党总支副书记、院长：张友福

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，全面负责学院的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、教学科研、转本分流、队伍建设、行政管理、对外交流与合作、人事与维稳、财务与资产等方面工作。以及学校规定由院长

负责的其他工作，同时完成学校党委行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院党总支委员、副院长、分工会主席：徐兴胜

分管常规教学、教研教改与科研、质量监督评估、工会、实践实验教学、实验室建设、信息化建设、国际交流、纪检监察等方面工作，同时协助院长管理财务与资产工作，接受学院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吉首大学民族预科教育学院总支部委员会

吉首大学民族预科教育学院

2026年1月8日